

聂拉木县希峰明珠投资有限公司商砼站及设备租赁权拍卖公告

我公司受委托,依法对聂拉木县希峰明珠投资有限公司商砼站及设备租赁权进行公开拍卖。

一、标的情况

聂拉木县希峰明珠商砼站,标的现状为停运状态,型号为200型,租赁年限为三年(2024起三年),起始价219.71万元/年,增价幅度为5万元,保证金44万元。

二、租金支付方式

拍卖成交后凭成交确认书与委托方签订租赁合同,按合同约定支付该标的租金,租赁金额为本次拍卖最终成交价为准。

三、标的报名时间、交纳保证金、拍卖地点

(一)报名时间:2024年1月8日10时00分至2024年1月19日18时30分。

(二)报名地点:日喀则市瑞雪拍卖有限公司。

(三)交纳保证金时间:公告之日起2024年1月19日18时00分止。

(四)拍卖时间地点:2024年1月20日11时00分,聂拉木县希峰明珠投资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报名方式

(一)有意租赁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竞买保证金转入指定账户。

(二)有意租赁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持竞买保证金转账凭证、身份证原件及其他符合要求的材料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名手续,如逾期未办理的,视为自动放弃竞买权利。

(三)本次租赁权拍卖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报名。

五、竞买人资格

(一)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和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

(二)1、具备自负盈亏的经营能力和经济能力;2、具备商砼站经营资质证书,并3年以上的商砼站经营经验;3、出售的商品混凝土不高于政府指导价。

六、拍卖出让规则

本次拍卖为有底价拍卖,采取增价拍卖,最高价成交的拍卖方式。拍卖标的最高竞价低于保留价时,该竞价不发生效力,本次拍卖无效。

七、其他事项

竞拍人在报名前需仔细阅读拍卖公告、规则、须知等材料所披露的内容(请联系日喀则市瑞雪拍卖有限公司领取),充分了解标的物现状和瑕疵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竞拍人完成报名手续即视为已完全了解并认可标的现状和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以其独立判断决定,自愿以现状竞拍本标的,并自愿承担经济及法律责任。

八、保证金缴纳方式

户名:聂拉木县希峰明珠投资有限公司

账号:530001040002054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聂拉木县支行

九、联系方式

聂拉木县希峰明珠投资有限公司 13618920552 普先生

日喀则市瑞雪拍卖有限公司 13908920198 陈先生

日喀则市瑞雪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

招 标 公 告

招标编号:GXTC-C-2327019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山南分行洛扎拉康营业所原址装修改造项目(第二次)已由相关单位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一)项目性质:装修改造工程

(二)招标编号:GXTC-C-23270191

(三)标段划分及建设规模:山南分行洛扎拉康营业所原址装修改造项目(第二次)。

(四)招标范围:山南分行洛扎拉康营业所原址装修改造。详见山南分行洛扎拉康营业所原址装修改造项目(第二次)工程量清单。(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五)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自筹资金已落实

(六)最高限价:1627918.13元(含可抵扣增值税)。

(七)建设地点:山南分行洛扎拉康营业所

(八)计划工期:60日历天。

(九)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须具备**3.1 个性化资质条件**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3.2 基本资质条件: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截至报名截止日(或递交响应文件之日),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供应商或其所投产品/服务未被列入《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名录》。

(4)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人未被列入《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人员名单》。

(5)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采购人高管人员及使用需求部门、采购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6)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或分包。

4.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月8日至2024年1月12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9时30分至12时30分,14时00分至17时30分,到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2栋2单元四楼(平安保险楼上)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4.1 报名时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鲜章并统一装订成册)

(1)公司介绍信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和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2)授权委托人须为投标单位正式职工(提供公司最近一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社保证明)。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85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29日11时00分,地点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2栋2单元四楼(平安保险楼上)。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发布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西藏商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金融采购网》上发布。

6. 其它事项

开标时投标单位的法人或授权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到场开标,授权委托人须为投标单位正式职工(提供公司最近一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社保证明),未到场或身份证信息不符的按废标处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

联系人:吾坚多吉

联系电话:13908917224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2栋2单元四楼(平安保险楼上)

联系人:向仕娟

联系电话:0891-6866496

传真:0891-6866496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

声 明 / 公 告 / 公 示

多吉卓嘎不慎,将顿珠金融城禧园小区4-2-901的装修押金收据(编号:00018603、金额:2000元)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多吉卓嘎
2024年1月8日

西藏悦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已将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白嘉鹏”变更为“杨洁”,现初刻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

特此声明

西藏悦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

拉萨恒锦商贸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已将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徐俊涛”变更为“李维超”,现声明公司原法人章(编号:54010110065749)作废。

特此声明

拉萨恒锦商贸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

西藏尼玛县卓瓦乡那巴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不慎,将公章(编号:54243010000444)、财务专用章(编号:54243010000445)、发票专用章(编号:54243010000446)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西藏尼玛县卓瓦乡那巴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024年1月8日

西藏优居客装饰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已将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唐丹”变更为“徐三强”,现声明公司原法人章(编号:54010110022122)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西藏悦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

西藏商报广告部

西藏日报、西藏商报广告刊登咨询热线:

0891-6349996 6322866

公 告

于唯平(身份证号:210102591203153):

西藏自治区能源研究示范中心(原西藏自治区太阳能研究示范中心)所持20%西藏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需开股东会。现请你于本公告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联系,否则,我单位将申请召开股东会研究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西藏自治区能源研究示范中心
2024年1月8日

公 告

于唯平(身份证号:210102591203153):

西藏自治区能源研究示范中心(原西藏自治区太阳能研究示范中心)所持20%西藏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计划在2024年3月25日前完成,若相关工作顺利适时召开股东会。现请你于本公告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取得联系。

联系电话:0891-6833661

特此公告

西藏自治区能源研究示范中心
2024年1月8日

声 明

由我公司承建的“2021年拉萨那曲高级中学改扩建项目”于2023年10月23日通过竣工验收,该工程民工工资、机械租赁费、材料费等已全部结清,无发生任何拖欠民工工资、机械租赁费等问题,如有异议,请相关人员自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或相关人员联系,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陈立东 联系电话:18144279525

特此声明

四川轩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

声 明

由我公司承建的“拉萨那曲高级中学附设幼儿园改扩建项目”于2023年12月27日通过竣工验收,该工程民工工资、机械租赁费、材料费等已全部结清,无发生任何拖欠民工工资、机械租赁费等问题,如有异议,请相关人员自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或相关人员联系,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陈立东 联系电话:18144279525

特此声明

西藏伊万卡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月8日

声 明

由我公司承建的“2020年拉萨那曲高级中学改扩建项目”于2023年10月23日通过竣工验收,该工程民工工资、机械租赁费、材料费等已全部结清,无发生任何拖欠民工工资、机械租赁费等问题,如有异议,请相关人员自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或相关人员联系,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陈立东 联系电话:18144279525

特此声明

西藏海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

声 明

由西藏福生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拉萨市民兵训练基地改造项目(三期)”现已完工,所有民工工资及其他费用已全部结清。如有异议,请相关人员自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联系处理,逾期后果自负。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8989089286

特此声明

西藏福生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